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工商银行开通兴业社会责任 股票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经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1月16日起,在工商银行开通本公司旗下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现将本业务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办理基金申购申请。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办理本业务应与销售机构签订协议,并实行自愿参加的原则,投资者可随时申请办理本业务和申请终止本业务。本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上述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可以投资境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业务适用于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340007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工商银行办理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2、已开立上述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本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申请开办本业务时,应遵循工商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一定的投资期间、扣款金额,并指定相应的收费模式。一份申请只对应一只基金的一种收费模式。

五、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1、投资者须指定工商银行认可的一个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约定的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3期扣款不成功,则视为投资者自动终止本业务,销售机构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完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若投资者已申请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暂停一定金额以上申购等状态,工商银行仍将进行扣款,并将基金定投申购交易报送相应注册登记机构,是否确认由注册登记机构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判定。

六、扣款金额

投资者申请开办本业务时应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一只基金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申购费)。定投交易差额须为100的整数倍,最小为100。

七、适用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如有费率优惠以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后,可从T+2日(含该日)起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通过本业务申购的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与日常赎回费率相同。

八、交易确认

与日常申购相同,本业务下的定期定额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九、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如申请变更或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相关业务规定和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十、本公告仅对本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

公司网址:http://www.xyfunds.com.cn

2、中国工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公司网址:http://www.icbc.com.cn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兴业社会责任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340007)于2009年1月16日起参加工商银行举办的中国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

一、活动时间

2009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二、优惠费率

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兴业社会责任基金定投申购(仅限场外前端)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该活动适用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新老客户。对于已在本次活动前享有工商银行基金定投“长期投资”优惠活动的老客户,在活动期间内,其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一律按八折优惠;本次活动结束后,老客户的基金定投优惠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四、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 ,021-38824536

网站:http:// www.xyfunds.com.cn

该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光大银行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09年1月19日起参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推出的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光大银行发起的定期定额业务其申购费率均享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小于0.6%,仍按照原费率标准执行。具体各基金的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公司参加此次优惠活动的基金有: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光大银行办理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可享受如上活动期间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的优惠。(注: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目前暂停申购,其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在恢复申购业务后开通)。

相关业务细则请遵循光大银行具体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光大银行

客服热线:95595(全国)。

公司网址:www.cebbank.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开办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办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0111)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工商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工商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同时自2009年1月16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参与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在此期间投资人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均享有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方式及业务办理渠道

1. 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工商银行的规定。

2. 已开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银行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规定;

3.其它相关业务详情请遵循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办理。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在工商银行进行日常基金交易的受理时间相同。非基金交易时间在工商银行提交的申请,视做下一基金工作日受理的交易。

四、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详细情况请参见工商银行相关业务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

五、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工商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不受各基金首次申购金额限制,投资金额级差为100元人民币,且不设定定期定额累计申购限额。工商银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申购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六、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与工商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4.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3期扣款不成功,则视为投资者自动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七、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申购的确认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工商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工商银行的具体规定。

九、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客服热线:95588;

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开展网上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拟于2009年1月15日起,对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1)、大成债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90002)、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3)、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4)、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6)、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8)、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7)、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300)、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17)、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910)、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19)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前端模式)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期限

2009年1月15日至2009年6月30日(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凡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1)原申购费率高于0.6%,实行6折折扣率优惠;如按6折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计算申购手续费,并据此重新计算折扣率;如发生基金申购比例配售,则该笔申购委托适用最终确认金额所对应基础申购费率及原申请金额所确定的实际折扣率。(2)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3)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按照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浦发银行网上银行交易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1)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2)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3)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4)基金转换涉及的申购补差手续费。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浦发银行

网站: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d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开通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大成回报,基金代码:090007)在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增加该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优惠活动。

基金定投业务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自2009年1月16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期间的基金交易开放日。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申购上述基金享受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四、注意事项

1、该活动适用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新老客户。对于已在本次活动前享有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长期投资”优惠活动的老客户,在活动期间内,其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一律按八折优惠;本次活动结束后,老客户的基金定投优惠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2、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3、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按照原费率执行。

4、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中国工商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五、咨询办法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

3、中国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4、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5、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开通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工商银行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工商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工商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即日起,投资者可到工商银行代销基金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三、申请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 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四、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9:30-15:00。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工商银行就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月定投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200元,如超过200元的必须是100元的整数倍。

六、扣款方式

1. 工商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

七、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约定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工商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如需变更或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请遵照工商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九、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09年1月16日起,凡通过工商银行进行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的客户,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享受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十、特别提示

1、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设定的投资人在基金定投申购业务中的最大违约次数为三次,如投资人的基金定投申购业务申购超过最大违约次数,则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将自动终止投资人的基金定投申购业务计划。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期限二位数字,以“月”为单位。

3、定期定额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4、该活动适用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新老客户。对于已在本次活动前享有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长期投资”优惠活动的老客户,在活动期间内,其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一律按八折优惠;本次活动结束后,老客户的基金定期定额优惠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5、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6、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7、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50509666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安灵活配置基金”,基金代码:“320006”)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同时,为积极宣传基金长期投资的理念,经与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1月16日起,诺安灵活配置基金将参加中国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以月为最小单位)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及优惠措施的说明

1、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同普通申购费率。

2、自2009年1月16日起的2009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内,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三、投资金额

基金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200元人民币,投资金额级差为100元人民币。具体规则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四、特别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为准。基金定投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及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2、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一律按0.6%计算。原申购费率参见诺安灵活配置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五、咨询方式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icbc.com.cn

客服电话:95588,或前往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lion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998(免长途话费),0755-83026888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联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同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国联证券为旗下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1)、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320002)、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3)、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4)、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5)及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6)的代销机构。现具体公告如下:

自2009年1月15日起,国联证券位于无锡、广州、北京、上海、杭州、南京、镇江等7个城市的15家营业网点开始为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国联证券的规定。

本公司将同时在国联证券开通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相关费率及转换规则请查阅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公告,或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lsc.com.cn

客服电话:400-888-5288,0510-82588168;或前往国联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lion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998(免长途话费),0755-83026888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42 证券简称:中西药业 编号:临2009_002

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97,216,7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09%。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9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5年12月5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1月17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1月18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本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的时间为2007年1月18日。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法人股东就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作出如下承诺:所持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截止目前,公司全体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事项。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可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本公司的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聘请的是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出具了核查意见书,核查结论意见如下:公司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出的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97,216,777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9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97,216,777	45.09%	97,216,777	0
2	海南中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000	0.04%	0	85,000
合计		97,301,777	45.13%	97,216,777	85,00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五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6、截止本公告日,海南中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偿还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垫付的对价部分,因此,其上市流通需经得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同意后再办理上市流通事宜。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97,216,777	-97,216,777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5,000	0	85,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97,301,777	-97,216,777	85,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A股	118,292,851	+97,216,777	215,509,62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118,292,851	+97,216,777	215,509,628
股份总额		215,594,628	0	215,594,628

特此公告

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三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关于更改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目前的“新华富时A600成长指数*30%+新华富时A600价值指数*45%+新华雷曼中国债券综合指数*25%”变更为“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30%+中信标普300价值指数*4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25%”,并对《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十五、基金的投资”第四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进行了修改,并将及时对《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应内容进行更新。《基金合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四)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中信标普300风格指数,具体包括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和中信标普300价值指数,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30%+中信标普300价值指数*4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25%。

如果中信标普指数有限公司停止计算编制这些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详情请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orient-fund.com进行查询。

根据《基金合同》,上述条款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此修改自2009年1月18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月14日

关于更改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将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目前的“新华富时A600成长指数×60%+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40%”变更为“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6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40%”,并对《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十二、基金的投资”第四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进行了修改,并将及时对《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应内容进行更新。《基金合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四)业绩比较基准

根据本基金的特征,选择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中信标普全债指数作为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比较基准。

对于权重配置,作为一只混合型基金,股票最低仓位为30%,最高为95%,一般情况下为60%,因此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300成长指数*6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40%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

详情请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orient-fund.com进行查询。

根据《基金合同》,上述条款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此修改自2009年1月18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月14日

关于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旗下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定于自2009年1月16日起开通旗下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07)前端模式下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于2009年开展的“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办理渠道: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

三、办理时间: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请方式: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中国工商银行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手续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的有关规定。

五、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费率与基金正常申购、赎回费率相同,各项具体费率请详见基金招募说明书(登录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即可查询)。

六、基金代码及基金收费模式: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07,收费模式:前端。

七、扣款方式:投资者应遵循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规定,与其约定申购基金名称、金额、固定的扣款日期和账户,且该账户为其从事该基金交易时的指定银行账户。

八、投资金额:投资者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的每期最低固定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200元),交易级差须为100的整数倍,最小为100元。

九、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或投资者帐户余额不足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中国工商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

十、交易确认: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十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如需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或终止,请前往中国工商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十二、中国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相关事项

(一)活动内容: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二)活动时间:2009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活动规则:在2009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本公司上述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注意事项

1、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2、具体活动细则以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中国工商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十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一)中国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二)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三)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四)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

(五)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6657857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四日